

上海市闵行区经济委员会

闵经委发〔2025〕11号

关于印发《关于聚焦龙头企业培育 提升 产业发展能级的行动方案(2026—2028 年)》 的通知

区政府各委、办、局，各镇人民政府、街道办事处、莘庄工业区管委会，各区属国有企业：

现将《关于聚焦龙头企业培育 提升产业发展能级的行动方案 (2026—2028 年)》印发给你们，请遵照执行。

特此通知。



关于聚焦龙头企业培育 提升产业发展能级 的行动方案（2026—2028年）

为贯彻落实市委相关工作要求，加快推动龙头企业培育和高质量发展，增强产业链配套能力，全力打造区域发展支撑点、核爆点，不断提升产业发展能级和核心竞争力，加快构建更具活力和竞争力的产业生态，结合闵行区实际，制定本方案。

本方案聚焦龙头企业培育，力争利用三年时间，引育具备卓越自主创新能力、显著行业影响力、强劲产业链控制力的龙头企业 10 家左右；培育创新属性强、发展潜力大的高成长性企业 100 家，新增潜力独角兽企业和独角兽企业 20 家，聚力打造一批千亿级产业集群，形成龙头企业主导、高成长性企业与中小企业协同共进的产业集群发展生态。

一、龙头企业引育计划

1. 建立动态龙头企业培育库。聚焦闵行产业发展基础和“十五五”发展定位，开展龙头企业“揭榜挂帅”。成立由区发展改革委、区经委、区商务委、区科委、区财政局、区市场监管局等部门组成的联合评审小组。根据企业规模、创新能力、增长潜力、行业地位等多维度指标，遴选出 10 家左右具备卓越自主创新能力、显著行业影响力、强劲产业链控制力的龙头企业，形成“发现一批，培育一批、提升一批”的动态培育库。（责任单位：区发展改革委、区经委、区商务委、区科委、区财政局、区市场监管局）

2. 制定龙头企业专项成长计划。建立龙头企业“区领导对口联系”机制，制定龙头企业专项成长行动计划。精准解决企业在发展中遇到的个性化难题，为企业提供人才、政策、金融等全生命周期的咨询、辅导、代办、陪跑、帮扶。积极推进工业领域经认定的经营者（AE0）制度试点，优化跨部门跨层级联合检查流程，实施“无事不扰”的精准监管模式。建立严密的知识产权保护体系，保护龙头企业创新成果，维护其市场竞争力。（责任单位：区经委、区科委、区市场监管局）

二、龙头企业能级跃升

3. 鼓励龙头企业规模提升。鼓励龙头企业通过增资扩股、兼并重组等方式引入高质量战略投资者，提升资源配置效率，加速企业规模扩张和能级提升。鼓励龙头企业按照“总部+基地”模式，建设生产基地、原料供应基地、研发中心，推动企业跨区域发展。鼓励龙头企业建设产业互联网平台、电子商务平台、供应链及物流服务平台，推动企业平台化发展。（责任单位：区经委、区科委、区商务委）

4. 推动龙头企业范式转型。推动龙头企业数智化改造，鼓励龙头企业进行数字化、智能化技术改造，打造智能制造样板工厂、样板车间，形成一批具有行业影响力的数字化转型标杆。充分发挥行业龙头企业示范效应，对标国际先进水平，打造绿色工厂标杆，引领带动产业链上下游企业绿色转型。支持企业主导或参与国际、行业标准制定，助力企业掌握生态主导权。（责任单位：区经委、区市场监管局）

三、龙头企业链式发展

5. 鼓励龙头企业构建生态。强化“一图三清单”优化产业链运行服务机制，绘制产业链图谱，动态更新“招商清单”“创新清单”“项目清单”。支持龙头企业利用自有土地、厂房，开展产业链以商招商。探索“龙头企业开单、政企协同招商”模式，引进一批产业链强链补链的优质项目。支持龙头企业整合上下游资源，带动产业链关键核心配套企业就近布局，形成若干具有“竹林效应”的产业生态集群。
(责任单位：区经委、区科委、区投促中心)

6. 发挥龙头企业牵引作用。强化龙头企业带动作用，集聚产业创新要素，推进产业链上下游、大中小企业间紧密配套、协同发展，提高供应链本地化比例，带动产业集群发展，强化产业链韧性。支持龙头企业集结精锐力量，承担重大科技攻关项目，打造重大功能性创新平台。支持龙头企业与上下游中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承接重大项目。鼓励龙头企业由单纯的生产制造企业向生态型企业转型，为上下游企业提供质量管理、项目信息、金融服务、生产组织、商业信用等多元服务。
(责任单位：区经委、区科委)

四、潜力龙头企业培育

7. 开展潜力龙头企业梯度培育。加强潜力龙头企业的发现、识别和培育，形成潜力龙头企业培育清单。聚焦专精特新中小企业、专精特新“小巨人”企业等挖掘高成长企业，争取更多企业入选“瞪羚企业”“独角兽企业”榜单。围绕主导产业挖掘细分领域龙头企业，培育更多制造业单项冠军。

建立潜力龙头企业跟踪服务机制，开展分类分级专项指导，满足企业在扩张壮大阶段的需求。支持企业通过技术创新、模式创新开辟新市场，推进创新产品应用，在城市管理、公共服务等领域率先开放应用场景。组织开展潜力龙头企业供需对接会，助力企业融入全球产业链、获取海外项目。（责任单位：区经委、区商务委、区科委、区市场监管局）

五、产业生态环境优化

8. 强化科技创新赋能。支持龙头企业融入“大零号湾”科技创新策源功能区建设。支持龙头企业积极创建市级、国家级重点实验室及企业技术中心等各类研发机构，打造一批高质量产业创新平台，持续提升产业链创新链整合能力。积极对接高级别专业论坛或行业赛事活动，吸引高层次人才和科创企业近悦远来。鼓励龙头企业建立并开放大企业创新中心，推动企业从“内部研发闭环”转向“开放式创新生态平台”。（责任单位：区人才局、区经委、区商务委、区科委）

9. 加快产业基金引育。深化与市级产业基金的对接联动，充分发挥市区两级产业基金的撬动作用。依托战略性投资基金、新质领航基金、未来产业基金、产业投资基金四大板块基金矩阵，通过央地合作、市区合作、吸引社会资本参与等方式，以百亿基金撬动千亿矩阵，形成母子基金集群生态。支持龙头企业牵头发起设立产业投资基金，围绕产业链强链补链进行战略投资，推动产业链整合提升。吸引一批优质金融与投资机构落户，打造创投产业生态新高地。（责任单位：区财政局、区投促中心、闵金投公司）

10. 推动人才聚焦蓄能。弘扬企业家精神，汇聚和历练一批具有全球视野、追求卓越的企业家。加强“人才+项目+产业”协同支撑，实施春申人才计划，做实春申人才学院，创新博士后工作“培育—入驻—设站”全链条加速支撑“闵行模式”。通过上海东方英才等专项人才计划，遴选产业高层次人才；支持一线技能人才成长为技能大师；对各类产业优秀人才给予安居资助及各类优享服务。（责任单位：区人才局、区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、区教育局）

11. 打造特色产业集群。推动各街镇、园区产业差异化、特色化发展，加快产业的空间布局优化和集聚链式发展，形成全区产业发展“一盘棋”。立足闵行基因产业、空间信息产业等中小企业产业集群发展基础，构建特色产业竞争新优势。依托莘庄工业区、闵行开发区、紫竹高新区、临港浦江等重点园区，进一步提升园区经济密度和产出水平。提升中小产业园区发展能级，打造一批产业集聚、定位鲜明、配套完善、功能完备的产业园区。（责任单位：区经委）

12. 强化产业空间保障。深入推进产业用地综合绩效评估和分类处置，加快存量低效产业用地盘活利用，每年保障制造业用地规模1000亩以上。全力保障重大项目落地，确保每个地块找到“好人家”、建成“好项目”、集聚“好产业”、形成“好功能”。深化推进工业上楼，打造一批优质“智造空间”，并积极争取相关领域市级专项资金给予重点支持。

（责任单位：区经委、区规资局）

六、服务保障水平提升

13. 构建创新应用场景。通过场景发布、场景对接等形式，定向释放场景合作机会，推广典型场景、优质产品和解决方案，推动政府、企业、高校等释放应用场景需求。推进新能源龙头企业建设智能电网、分布式储能等绿色能源示范项目。在生物医药领域推动智能辅助诊疗、基因治疗等临床转化场景落地。结合新一代信息技术优势，开发智能制造数字孪生、智慧园区管理等工业互联网场景。在时尚消费品领域探索元宇宙虚拟秀场、个性化定制等新消费模式。探索建设闵行低空四网协同飞行测试示范区，开发商业载人观光体验、低空出行等“低空+”应用推广，扩大低空经济消费市场。（责任单位：区经委、区科委）

14. 支持企业出海拓局。建立出口品牌培育机制，支持企业加快全球营销网络布局，建立公共海外仓。鼓励企业抓住“一带一路”等机遇，对接先进技术，加快海外资源、能源开发和销售渠道合作，合力布局生产能力，不断扩展海外市场。提供跨国投资咨询及法律事务支持，助力企业实施全球化资源整合计划。（责任单位：区发展改革委、区商务委、区数据局、区政务服务中心）

15. 提升企业服务能级。以增强企业获得感为核心，打造市场化、法治化、国际化营商环境。强化精准施策赋能，结合区域产业优势制定专项政策，推动创新链、产业链、资金链、人才链深度融合。优化惠企政策全流程服务，扩大“免申即享”“直达快享”覆盖范围，探索开展惠企政策“先兑后核”模式，提升政策兑现效率。建立“拟上市企业动态名

录”，进行分层管理和辅导，推动更多企业挂牌上市。推动部门间信息共享、并联服务与联合调度，提升跨部门协同服务效能，全面助力企业高质量发展。（责任单位：区发展改革委、区经委、区科委、区商务委、区数据局、区政务服务大厅）

公开属性：主动公开

闵行区经济委员会办公室

2025年12月12日印发